

**嘉兴市第一医院2024年至2025年度零星土建装修工程设  
计项目（第三次）成交结果公示**  
**（项目编号：CZTC24046）**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4年03月25日

**一、评标情况**

标段(包)[001]嘉兴市第一医院2024年至2025年度零星土建装修设计项目：

**1、成交候选人基本情况**

成交候选人第1名：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其他类型投标报价：折扣系数为88%，单个项目最低收费为1600元，质量：/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365天；

成交候选人第2名：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其他类型投标报价：折扣系数为88%，单个项目最低收费为1600元，质量：/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365天；

**2、成交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**

成交候选人(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徐奇立一级注册建筑师 3350837-008；

成交候选人(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袁晓忠一级注册建筑师 3300051-011；

**3、成交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**

成交候选人(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工程设计建筑行业（建筑工程）甲级 A133033969；

成交候选人(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工程设计建筑行业（建筑工程）甲级 A133000517；

**4、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情况**

成交候选人(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推荐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成交候选人；

成交候选人(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推荐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成交候选人；

**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**

公示期间，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成交候选人有异议的，可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，现将异议提出的要求告知如下：

1. 异议提出人应为投标人或与投标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人；

2. 异议应以书面形式通过异议接收邮箱实名提出，书面异议材料应包括异议事项及证明材料等内容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（1）异议事项应真实、具体；

（2）异议人提出的主张及请求应明确；

(3) 异议以个人名义提出的,应在异议材料上签署异议人的真实姓名,并写明有效联系方式和地址;异议以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名义提出的,应在异议材料上应加盖单位公章,并写明联系人姓名、有效联系方式和地址;

(4) 异议人应提供关于异议事项的有效线索,且应配合查证;

(5) 异议应在公示期内提出;

(6) 书面异议材料加盖单位公章后以纸质文件或电子扫描件提交。

3. 异议人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提出异议的,应说明信息的正当来源渠道。

4. 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异议材料不明确、不充分,需要异议人进一步明确或补充的,异议人应按要求进行明确或补充。

5. 异议人提出的异议事项属于以下两种情况的,招标人有权不予受理:

(1) 异议提出不符合上述任意一项要求的;

(2) 异议事项已进入异议处理、投诉处理或诉讼程序的。

6. 异议事项如属于恶意攻击或虚构事实的,将追究异议人的责任。

7. 异议接收邮箱地址: chinazhongzhe@163.com

### 三、其他

公示时间: 2024年3月21日至2024年3月25日17时00分

### 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嘉兴市第一医院纪检监察室(监督电话: 0573-82519888)。

### 五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: 嘉兴市第一医院

地址: 嘉兴市中环南路1882号

联系人: 全主任

电话: 0573-89990791

电子邮件: /

招标代理机构: 杭州中浙招标有限公司

地址: 杭州市湖州街168号美好国际大厦1008室

联系人: 毛伟超、吴战军

电话: 87850058、18966330906

电子邮件: chinazhongzhe@163.com